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HOTELS, LIMITED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5)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於 2010 年 8 月 25 日宣布派發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 4 港仙。有關股息將於 2010 年 11 月 5 日派發予 2010 年 9 月 29 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股東可選擇以股份代替現金收取股息。

本公司將於 2010 年 9 月 27 日至 2010 年 9 月 29 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凡欲獲派中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者，必須確保於 2010 年 9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前，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送交本公司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號舖，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廖宜菁

香港，2010 年 8 月 25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的成員包括以下董事：

非執行主席  
米高嘉道理爵士

非執行副主席  
貝思賢

執行董事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郭敬文

財務總裁  
郭禮賢

營運總監  
包華

非執行董事  
麥高利  
毛嘉達  
利約翰  
高富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寶爵士  
黃志祥  
麥禮賢  
包立德  
卜佩仁